

重要資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陳述，並明確聲明概不對由於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基金經理對本公告所含資訊截至發布之日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其所知所信，於刊發日期，並無任何其他事實因遺漏而導致任何聲明具有誤導性，且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是經過適當及審慎的考慮後得出的。

證監會授權不代表公司（定義見下文）及子基金（定義見下文）的推薦或認可，亦非對本公司及子基金的商業價值或其表現的保證。授權並不代表本公司及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也不表示其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的認許。

本公告乃重要文件，務請即時垂注。如閣下對本公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嘉實基金系列（香港）交易所買賣基金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本公司」）

（為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獲認可、具有可變動股本、有限責任且各子基金之間的法律責任分隔的香港公眾傘子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嘉實比特幣現貨 ETF

港元櫃台股份代號：3439

美元櫃台股份代號：9439

嘉實以太幣現貨 ETF

港元櫃台股份代號：3179

美元櫃台股份代號：9179

（統稱「子基金」）

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核數師變更

親愛的投資者：

自 2025 年 9 月 30 日起：

- (a) 蔣一茜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董事**」）。舒楚嬰先生已辭任董事職務，並自 2025 年 9 月 30 日起不再擔任董事；及
- (b)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核數師（「**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辭任核數師職務，並自 2025 年 9 月 30 日起不再擔任核數師。

章程已作出修訂，以反映上述變更以及其他雜項、澄清、行政、編輯和一般資訊更新變更。章程將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或前後在基金經理網站 www.harvestglobal.com.hk（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查）及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 上提供。

如對以上事項有任何疑問，可於辦公時間內致電香港銅鑼灣希慎道 33 號利園一期 32 樓或致電查詢熱線 (852) 3913 3393 與我們聯絡。

嘉實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基金之基金經理

日期：2025 年 9 月 30 日